

## 111年「和泰產險公平待客故事影片募集比賽」活動簡章

### 一、活動目的

為鼓勵同仁都能落實執行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之「公平待客原則策略」，擬以募集「公平待客故事影片」之方式，甄選出友善優質的服務且感人之事蹟，予以頒獎表揚，並供全體同仁觀摩效法，進而對保戶提供更貼心、更符合保戶需求的服務。

### 二、主辦單位：公平待客委員會

承辦單位：客戶關懷部服務企劃室、管理部公關室

### 三、參賽資格：

以「處」為單位繳交至少「一份」作品，各處需自行邀請「大專院校學生」參與拍攝。

加分項目：邀請公司保戶或身心障礙者、高齡者、弱勢團體一同參與製作或拍攝。(相關證明請於報名時一併繳交)

### 四、參賽主題：

(一)「友善服務」：關懷與貼心是拉近彼此距離最快的方式，愛讓溝通無距離，多一分友善與暖心的舉動讓客戶感動的事蹟。

(二)「誠信」：誠信是公司的基石，誠信的對待客戶、對待同事乃至所有的人，述說誠信讓我們走的更踏實穩健的故事。

(三) 參賽影片若提及微型保險、身心障礙、高齡者保單，可另外加分(5%)。

### 五、影片格式：

(一) 影片長度3~5分鐘。

(二) 影音格式為avi、mov、mp4、mpg等；影片解析度為1920\*1080(HD畫質1080p)(含)以上。

(三) 影像拍攝器材不拘。

六、參加方式：

- (一) 報名者須填寫報名資料，並詳閱簡章規範，報名即同意本活動之所有約定事項。
- (二) 影片檔案名稱為「和泰產險公平待客故事影片/片名/參賽團體名稱」儲存至雲端硬碟，並於收件截止日前將連結網址寄給承辦單位之承辦人員。

七、獎勵方式：總獎金60萬元整。

- (一) 第一名：1名，獎金新台幣15萬元整。
- (二) 第二名：1名，獎金新台幣10萬元整。
- (三) 第三名：1名：獎金新台幣5萬元整。
- (四) 優 選：2名，每名獎金新台幣3萬元整。
- (五) 最佳人氣獎：1名，每一票20元，獎金最高新台幣8萬元整。
- (六) 最佳男主角獎：1名，每一票20元，獎金最高新台幣8萬元整。
- (七) 最佳女主角獎：1名，每一票20元，獎金最高新台幣8萬元整。

說明：

- (一) 獎金：全額頒予參賽大專院校學生。
- (二) 拍攝製作費補助：每部影片新台幣1.5萬元，結合最佳人氣獎投票每一票20元，合計每部最高補助3萬元；每處最多補助6萬元。
- (三) 最佳人氣獎及最佳男、女主角獎票選：所有參賽作品中由網友票選出最佳人氣獎及最佳男、女主角獎項。

八、活動期間：

- (一) 徵件時間：111年3月28日~111年6月25日止。
- (二) 評選時間：111年7月1日~111年7月7日。
- (三) 最佳人氣獎及最佳男、女主角獎票選時間：111年7月11日~111年7月24日
- (四) 得獎名單公布：111年7月28日。(公布於和泰產險官網)

九、最佳人氣獎票選抽獎活動：參加票選的網友將可獲得抽獎機會，隨機抽選出200名幸運者，每位可獲得「500元全家便利商店禮物卡1張」。詳細活動內容及抽獎辦法另行研擬後公布。

十、評選方式：

(一) 外部評選委員：評議中心、保發中心、保險學者、藝文專家各一位。

(二) 內部評選委員：董事一名、客戶服務處處長、財務暨行政處處長。

(三) 評分項目：主題契合度(30%)、劇情內容(25%)、影像呈現(25%)及創意(20%)。

十一、活動注意事項：

(一) 所獲得獎金依中華民國綜合所得稅稅法規定辦理扣稅。

(二) 作品中所有圖案、影像、文字、肖像或音樂，需為原創作品，且未曾投稿、參賽、公開發表之作品(含作者本身相雷同作品及網路上發表之作品)。參賽作品有使用他人之圖案、文稿、肖像或音樂，並涉及相關之著作財產權時，需自行取得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等證明文件，如涉及著作權侵權行為之法律責任，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
(三) 參賽影片之內容應符合電影、電視分級處理之「普遍級」之規定，不得違反法令或公序良俗；如有侵權情事，主辦單位取消其參賽或撤銷其得獎資格，追回原發之獎勵(遺缺不予遞補)；如因此造成主辦機關或第三方之權益損害者，參賽個人(或團體)並應負賠償責任。

(四) 參賽作品無論得獎與否概不退件，參賽即代表同意將作品著作權轉交主辦單位。主辦單位對於參賽作品得公開播放、推廣、重製、編輯等，作為宣導公平待客等觀念之素材，不另支付使用酬勞或權利金，主辦單位並得視需要請參賽個人(或團體)配合修改作品。

(五) 凡參賽個人(或團體)均視同認可並接受本活動之各項規定，主辦單位保留變更活動內容細節及解釋之權利，本活動如有任何疑義，皆以主辦單位公告為主。

(六) 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增修權利。